

证券代码：838934

证券简称：叙简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杭州叙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金国庆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合法、合规、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7,238,21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1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内容：因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拟更换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杭州叙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57,238,21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

回避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二)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公司拟制定《杭州叙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杭州叙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16）。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57,238,21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

回避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公司拟制定《杭州叙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杭州叙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17）。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57,238,21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

回避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孙阳晴、邵文娜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事宜，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随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杭州叙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 《杭州叙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三) 《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叙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杭州叙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8 日